

辑校汇笺集传

李璟李煜全集

吴颖 吴二持 李来涛 编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I 214.321 //

1419953

辑校 汇笺 集传

李璟李煜全集

吴 颖 吴二持 李来涛 编著



22837904

汕头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璟李煜全集/吴 颖 吴二持 李来涛 编著
—汕头:汕头大学出版社,2001.9
ISBN7-81036-485-5

I.李… II.①吴…②吴…③李… III.①李璟(916~961)—全集 ②李煜(937~978)—全集 IV.I214.3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0880 号

本书承汕头大学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书 名:李璟李煜全集
出 版:汕头大学出版社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邮 编:515063
印 刷:汕头市达濠新兴印刷厂
版 次: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0.5 插页:2 字数:263 千字
印 数:1-2000 册
定 价:2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代序：重新论定 李煜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吴 颖

1955年,《光明日报·文学遗产》发起讨论李煜和他的词,到现在已经30年了。30年是半轮甲子,时间不算短;其中又包括了十年内乱,不少问题已经由于灾难的教训而可以看得清楚了一些。因此,即使当时笔者的一篇讨论文章是北师大中文系两次座谈讨论中的主要“靶子”,又被毛星同志在人民日报上点名断定为第一号的“考据癖”和“违反马克思主义”^①;到了1957年还被夺去了笔达22年;但为了不辜负我们今天这个有着评论自由的时代,仍想对李煜的词“美学的和历史的”价值在当时受到不公正的贬低作点评说,重新论定李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也许有人要说,李煜不过是当时偏安江南的属于大地主阶级的一个“荒淫皇帝”,后又亡国被俘;他的词,不但流传下来不多,而

^① 评关于李煜的词的讨论,《人民日报》1956年2月23日。

且都是“哭哭啼啼”的、“感伤的”、“颓废的”、“廉价的悲观主义”^①，又有什么重要的美学和历史价值呢？但我认为，在“史无前例”的灾难的噩梦中觉醒过来的人们，会认为那种真实而深挚的感伤的以至悲剧的作品，其价值不是那些“瞒和骗”的廉价的“乐观主义”的“作品”所可同日而语，很值得重新进行实事求是的论列。

也许又有人要问：“你怎么老是要‘向后看’，老是要纠缠历史旧账？”但我又以为，如果连学术上的“历史旧账”还没有胆量去分清是非，又怎能有胆量去插手“现实新账”？如果连“向后看”的勇气都没有，又怎能有勇气去“向前着”呢？

于是，“上山不问下山人”，我还是写下去。“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

—

1955~1956年的李煜词讨论，虽然发表专文的只有10多人，但举行座谈并有文字记录发表的单位，就有北师大中文系、北大中文系、北大文研所、中大中文系和作协上海分会等。参加讨论的有姓名、有文章（包括摘要）或有发言的，人数达近百人（文章和发言没发表的，可能还不少），其中包括文学研究方面的许多耆宿和知名人士，如游国恩、李长之、启功、黄药眠、钟敬文、林庚、余冠英、吴组缃、浦江清、范宁、俞平伯、钱钟书、陈友琴、何其芳、蔡仪、詹安泰、楼栖、王起、沈尹默、龙榆生、刘大杰、徐中玉、马茂元、赵景深等。^②李煜的词流传下来的，除了那些是他人之作搀入或颇为可疑者之外，不过30首左右（其中有些还是残篇），总字数不够两千字；而且，当时只是在《文学遗产》上讨论，并没有像“《红楼梦》研

① 与前页注①同。

② 人名大体按照作家出版社《李煜词讨论集》一书中出现的先后为次序。

究”讨论那样去进行“组织发动”，但却能引动了那么多的专家学者参加讨论，单是这现象就很值得深思：如果不是李煜的词本身具有相当丰厚的美学的和历史的意蕴，具有强烈的、永恒的艺术感染力，千百年来一直影响很大、很普遍，是难以出现上述的现象的。

在当时的讨论中，对李煜词的艺术性，虽然大家肯定的程度、范围和侧重点颇为不同，但持肯定态度这一点却是比较一致的。对李煜词“千百年来受到读者的爱好”这一现象，也得到普遍的承认，几乎没有异议。但是，对李煜词的思想内容方面的意见，可就林林总总，五花八门，分歧很大很多。这些意见，如果从肯定或否定这一角度来看，大体可分为三类。第一类，对李词的思想内容表示基本肯定或相当程度的肯定，认为李词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大体上是统一的；持这类意见的同志从讨论开头到结尾都有，粗略估算，占参加讨论人数中的大多数。第二类，对李词思想内容基本否定或完全否定，以至认为“内容反动”的，人数不多；不但持这类意见的专文很少，而且在五个讨论记录中，只有北师大中文系那一个是这类意见占上风，其他四个记录都不是这样。第三类，认为李词根本就没有爱国的思想感情，既“没有人民性，也不是反人民的”；李词的“思想感情虽不能说是如何太坏，至少也是不值得推崇的”，至于李词长时期受读者爱好“是因为在他被俘后的作品中，所流露的哀愁，尽管在实质上同人民的哀愁不一样，某些方面却有一种类似”。这就是本文要着重讨论的毛星同志提出的“类似”说^①。

对当时讨论中的这三类意见，现在看来，或者在观点上，或者

① 本文所指的“类似”说，包括毛星同志的两篇文章和一个发言：文一，见本文开头注①（该文收入作家出版社《李煜词讨论集》时颇多修改。因此，本文引文据《人民日报》发表稿，以保存历史面目）；文二《关于李煜的词》，见《李煜词讨论集》181—209页；发言，见《李煜词讨论集》121—125页”。以下本文所引“类似”说的文字，皆见以上三文，不再一一注明。

在方法上,都或轻或重地受到“唯阶级论”和“政治第一”的庸俗社会学的影响。如第二类的“否定”说,采取的是近于“划阶级”的简单化的方法,也表现比较粗暴,是相当典型的庸俗社会学。第一类意见虽想对李词思想内容有所肯定,但因为(以拙文为例)也是以接受“唯阶级论”和“政治第一”为条件,也未摆脱庸俗社会学的影响,在方法上是“由之而不以其道”,因而也未能把肯定李词的思想内容,肯定李词的思想性和艺术性统一的意见阐述清楚,没有说服力。而第三类的“类似”说,实质上仍然是从观点到方法的“唯阶级论”和“政治第一”的庸俗社会学,只是在形式上比较精细,行文比较委婉,因而可以算是细致的庸俗社会学;但也因此,要讨论就得多花点篇幅,多费点工夫。

毛星同志的第一篇文章是于当时讨论进行中,突然在《人民日报》发表的,那当然是一篇居高临下的代表“正确”出来“纠偏”的文章。不要认为他的文章表面上对第一、第二两类意见都有所批评;实际上,他着重反对了第一类的“肯定”说,呼应了第二类的“否定”说,虽然降低了调子,降低了温度,但并没有改变对第二类“否定”说的“小批大帮忙”的实质。不过,他的文章发表后,在当时并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许多讨论者对这篇来自党报的特殊文章采取了“抽象的肯定,具体的非议”的态度,意见很多、很尖锐,以致他不得不去写一篇长达二万多字的《关于李煜的词》的长文来答复各种各样的意见。

但是,从那次讨论的影响来看,“类似”说尽管当时受到不少的非议,但终于还是成了“权威”意见。这是因为,一方面,如前所述,毛星同志的第一篇文章是在党报发表的;由于当时人们对党报的高度信任,所以,虽然有不少的“具体的非议”,但都得先来个“抽象的肯定”,因而并未动摇了该文的“拍板”、“定调子”的作用。另一方面,《文学遗产》编者在《李煜词讨论集·出版说明》中,虽然承认对李词“有没有人民性与爱国主义思想,作品的思想性艺术性如何

统一等等,意见还很不一致”,“也不必强求一致”,“都可以继续讨论”;然而,编者毕竟还是去“征得”毛星同志的同意”而“转载”了《关于李煜的词》的长文。这,按照当时学术界的习惯,人们自然会 把“类似”说当作“不是结论的结论”的“权威”意见来看待。于是,那次讨论和《李煜词论讨集》的迅速出版,客观上就造成了如下两个后果:

第一,李煜词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大大降低,不再是千百年来多数人所认定的第一流的词人了。在那以后编写的文学史著作中,或则降低调子,或则缩小篇幅,或则含糊其辞,或则绕开问题,总之,对李煜词的评价大大跌价。甚至,连一本古典文学普及读物《唐宋词一百首》,在介绍李煜《破阵子》时也这样说:“(李煜)亡国后写的词十分哀怨,内容却只是追怀过去宫廷生活的享受,没有什么可取。”在介绍《虞美人》时又这样说:“作者怕看到春花秋月,正是为了对过去享乐生活不能忘情。他说的‘故国’只限于‘雕栏玉砌’的宫廷,和人民没有血肉的联系,他的哀愁只是个人的哀愁,说不上有什么社会意义。”^①这真是体会了“类似”说的神髓的准确表述,很能显示出那种“草上之风”的“权威”性。

第二,在宋以来的词评界和词选界,李煜一向是个历久不衰的“热门”;但那次讨论后,一下子变得“门前落冷车马稀”,直到现在,历时30年,还是如此。当时,除《文学遗产》之外,1956、1957年在其他刊物发表的王淑明、雷石榆和刘大杰、詹安泰等同志的文章^②,其实都可以算是参加讨论之作。而以后,重新评价李词的文

① 《唐宋词一百首》,中华书局版。按:“四人帮”倒台后,此书第一次修订版上述内容照旧未改。

② 如王淑明《略谈李后主的词》(《新港》1956年9月号),雷石榆《评价李煜词的基本问题》(《天津师范学院科学论文集刊》1957年第1期),刘大杰《李煜词话》(《解放日报》1956年11月6日),詹安泰《李煜和他的词》(《中山大学学报》1957年第1期)等。

章,就几乎没有了。偶有出现的一篇半篇,如1958年的《批判詹安泰编注的〈李璟李煜词〉》^①之类,那腔调比“类似”说,甚至比“否定”说还走得更远,更为怕人。所以,新近华东师大中文系编的1949~1979《词学研究论文集》中,竟未选到一篇在那次讨论后的研究李煜词的文章;这个项目,约有20多年几乎成为古典文学研究的空白。

当然,造成上述后果,还有政治上、社会上的种种原因;“类似”说的出现不过适应了当时的“左”的政治的社会的气候,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但这样的作用。也是很值得注意的。

上面,笔者对30年前那次李煜词讨论作了一点述评,指明了当时的“权威”意见“类似”说的后果和影响。不过,到了近几年,在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解放思想的方针指引下,若干种新近编写的中国文学史,大都对李煜的词比较重视,评价的调子也逐步高了起来。1981年出版的唐圭璋先生的《唐宋词简释》,李煜的30首左右的词竟选了19首,约占三分之二;这不但在入选比例上超过了所有的词史上的大家名家,而且,单从这个19首的绝对数字看,不但置于温韦晏(大、小)欧柳秦周李(清照)姜吴之上,而且置于苏辛之上。可见,当时应“运”而生的带着“唯阶级论”的“左”味的“类似”说,正在逐步受到学术界的冷淡。但是,正面出来对“类似”说及其若干似是而非的说法加以议论并从而重新评论李煜词在文学史上的地位的专文,笔者等了几年,至今似未出现,因此,只好不揣谫陋,试就几个有关问题来说些意见。至于“类似”说中,很有一些带着“政治上网”色彩的地方,如说,“有些评论家因为迷恋于李煜的词,竟不惜歪曲基本的历史事实,硬说东南的人民同李煜一样拥护祖国的分裂而反对祖国的统一,硬说李煜的‘亡国’就是中国人民的‘亡国’”(旁点引者所加),并断定这是“拥护分裂的‘理论’”;如

^① 文见《光明日报》1958年10月26日。

说,对李煜的词思想内容有所肯定就是“愿意皈依这种廉价的悲观主义”,是“向今天的青年推销这种‘人生长恨水长东’的‘深刻’公式”,并在北大文研所讨论时断定会上“推销这种公式的人是有的”;如说,“盘踞在台湾的蒋介石集团,如果读了李煜的词,‘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也是用得着的……”等等。这些“政治大纲”,由于“适应”了当时的“左”的思潮,因而在客观上造成了某些政治后果,如中大的詹安泰先生在被定为“右派”时的罪名之一就是其论点和“类似”说有所不同,对李词的思想内容有所肯定;北京一些大学不同意“类似”说观点的同志,有些也在其后的历届政治运动中为此而构成了罪名。但是,本文所想作的是学术讨论;而且“上网法”现在已经不大“畅销”,不大能够吓人和骗人,因此,除在这里点明之外,下文只在必要时涉及,不再着重加以评论。

究竟,“类似”说的理论基点是历史唯物主义呢,还是“唯阶级论”的庸俗社会学?它的关于爱国主义”的那些评述,是对列宁的爱国主义的定义的正确阐释和运用呢,还是一种似是而非的“汉族中心说”的推导?它提出的“类似”理论以及对李煜和他的词的评价,是符合马克思主义的“美学的和历史的观点”呢,还是一种主观主义的诡辩?是符合李煜词的实际呢,还是一种从“唯阶级论”和“政治第一”出发的先验的贬低?它对李煜词在中国文学史上地位的抹煞性的评论,是一种“创见”呢,还是一种“歪曲”?王国维的李煜词评,特别是用“释迦基督”来比喻的那一条,是“胡乱吹捧”呢,还是一种深刻的见解?……

以上这些,就是下文准备着重讨论的问题。

二

李煜和他的词,究竟有没有可以叫做“爱国”的思想感情内容?这是一个实质性的问题,是当时讨论的焦点之一,但后来并没有真

正的展开;而且,“类似”说的许多难以令以苟同的论点,也在关于这个问题上表现得最为突出,因此,本文就以它作讨论的起点和重点。

笔者认为,李煜和他的词是有“爱国的思想感情”(这是30年前笔者的提法,请注意:“爱国”下面并无“主义”二字)的。这有下列四个方面的根据:

第一,关于南唐立国和当时形势,以及李煜的处境和施为等等,笔者当时的文章已提出许多根据,作了不少阐述^①,此处暂时不必再作补充。这是历史的事实。

第二,李词中的“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故国梦重归,觉来双泪垂”;“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无限关山,别时容易见时难”;“想得玉楼瑶殿影,空照秦淮”,等等,那种对“故国”、“家国”的深深的慨叹和怀念,都明明白白地摆在那里,无须解释。这是作品本身的表现。

第三,据记载,李煜在被俘后受到软禁时,有一次,南唐旧臣徐铉(时徐已在宋做官,并从左散骑常侍迁给事中)奉宋太宗的命令去窥察李煜的动静,见面时,“后主相持大哭,乃坐,默不言,忽长吁叹曰:‘当时悔杀了潘佑、李平!’铉既去,乃有旨再对,询后主何言。铉不敢隐,遂有秦王赐牵机药之事。……后主在赐第,因七夕命故妓作乐,声闻于外。太宗闻之大怒。又传‘小楼昨夜又东风’及‘一江春水向东流’之句,并坐之,遂被祸云。”(王铚《默记》)这是李煜的政敌对他在被禁时的思想、行为和作品的判断。显然,宋太宗认为李煜还是念念不忘“故国”,留之终是“祸根”,便把他毒死了。

第四,对李煜并没有多少好感的《南唐书》作者马令(这和另一部《南唐书》作者陆游颇不同,详后),曾对李煜和他的作品作了这样的评论:“及其计穷势迫,身为亡虏,犹有故国之思,何大愚之不

^① 文见《李煜词讨论集》19~36页。

灵也若此。后主乐府词云：‘故国梦初（今本作重）归，觉来双泪垂。’又云：‘小园（今作楼）昨夜又西（今作东）风，故国不堪翹（今作回）首月明中。’皆思故国者也。”这是史家的评论。——在马令看来，李煜不但要“思故国”，而且还真有点“死不改悔”味道呢。

上面四点，包括了李煜的思想和行为，作品的表现，政敌的判断，史家的评论；而后三点，着眼点都是他的词。因而，笔者至今还是顽固地认为，李词的“爱国的思想感情”的有无，是“不必争论”的。问题在于：李煜时期的关于“中国”和“国”和概念是怎么一回事？李煜所“爱”的，是怎么样的“国”？他对他所说的“国”该不该“爱”？他，作为江南的地主阶级的代表，亡了国的“国主”，有没有资格“爱”他所说的“国”？如果“爱”了，是否就应判上“拥护祖国的分裂而反对祖国的统一”的罪名？而评论李煜有“爱国”的思想感情内容的古典文学研究工作者，是否就应跟李煜一样被判上“拥护祖国的分裂而反对祖国的统一”的罪名？这些，是需要彻底弄清楚的问题。

既然“类似”说的定“罪”的标准是对“祖国”的态度，即“拥护祖国的分裂而反对祖国的统一”，那前提当然是“祖国”了。那么，人们首先要问：在李煜那时，神州大地是否已经有“祖国”这一概念？炎黄子孙是否已经有了“爱祖国”的观念？遗憾得很，根据有“考据癖”的笔者反复查考了宋明及以前的有关典籍，“祖”字是有的，“国”字也有，就是还未见有“祖国”连用这一词汇的例子。看来，在五代、宋初时，“祖国”这个概念，以至“爱祖国”的观念，只是存在于创造“类似”说的同志的“想当然”的大胆想象之中，在实际上是没有的。事实上，那时只有长期流传下来的“中国”这个概念和“爱中国”的观念；但这个概念的含义，也和我们现在自称为“祖国”的“中国”的含义不同。《诗·大雅·民劳》：“惠此中国，以绥四方”；据《毛传》，这是指京师。《史记·五帝本纪》：“夫而后之中国，践天子位焉”；据《集解》引刘熙，也是指帝都。但更普遍的，是指处在“东

夷”、“西戎”、“南蛮”、“北狄”四夷之中央的今河南省及附近的汉族地区。《诗·小雅·六月序》：“《小雅》尽废，则四夷交侵，中国微矣”；《左传》：“德以柔中国，刑以威四夷”；《史记·武帝纪》：“天下名山八，而三在蛮夷，五在中国”；又《吴世家》：“武王克殷，封其后为二：其一虞在中国，其一吴在蛮夷”；如是等等的“中国”，都是相对于“四夷”而言，其含义相当于“中土”、“中原”、“中州”、“中夏”、“中华”。到了秦“以兵灭六国，并中国”（《史记·天官书》），就包括了黄河流域地区；然而，这只是“中国”所指的地区的扩大，并无性质上的改变。而现在我们自称为“祖国”的专指我们国家全部领土的含义的“中国”，是近代史上出现了国际关系之后的事。只有出现了这样含义的“中国”、“祖国”的概念之后，才能形成列宁所说的那一意义上的“爱国主义”。因此，当时有些同志认为李煜和他的词有“爱国主义”，那是不正确的；而“类似”说认为李煜词没有“爱国主义”，但陆游、辛弃疾等却有“爱国主义”，也同样是不正确的。看来，持“类似”说的同志所犯的，也是他用来指责别人的“简单提出几个概念”就去“审查作品”的“错误”的“作法”，只不过像李嬷嬷眼中的贾宝玉那样，“是个丈八的灯台——照见人家，照不见自家的”罢了。

那么，李煜词中的“故国”，是什么样的“国”呢？这里又需要来点“考据癖”：在当时及以前的古籍中，关于“国”有种种的名称，如：《春秋序》的“周礼有史官，掌邦国四方之事”的“邦国”；《楚王子思归歌》的“去千乘之家国，作咸阳之布衣”的“家国”；鲍照诗的“君王迟京国，游子思乡邦”的“京国”；江淹诗的“高歌徕关国”的“关国”；李白诗的“秀句满江国”的“江国”；韩愈诗的“眼中了了见乡国，知有归日眉方开”的“乡国”等等；特别是李煜不止一次地写到的“故国”，更是前此历代诗人常用的熟语。这种种的“国”中所标示的特征及其所蕴含的意义各有侧重，其所指的范围也有大小之分，因而，决不能认为是近代意义的“祖国”——如前所述，这时的

“祖国”的概念尚未出现；也就是说，如果没有把上述这些“国”和“祖国”概念加以区别，当然是不正确的。但是，另一方面，也应该认为，作为一种历史现象，上述这些“国”尽管还是低层次的，但也是尔后“千百年来”发展成近代意义的“祖国”这一概念的历史构成因素，这是毫无疑义的。如果认为李煜词中的“故国”为同于近代意义的“祖国”，就用现在的标准去要求古人，不符合要求就加以抹杀和否定，那更是不正确的。《苏联大百科全书》的有关条目是这样说的：“爱国主义是一种对家乡、对祖国和对自己人民、对优秀的民族传统的爱，是‘千百年来巩固下来的对自己独有的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列宁）。”这个条目接着表述的，都是资产阶级时期和无产阶级时期的爱国主义。但是，即使只就上面引文中所述的“千百年来巩固下来”的包括了“对优秀民族传统的爱”，也就必然是概括了上文所指的“家国”、“乡国”、“邦国”等所包含着的思想感情因素的。因此，在并未形成近代意义的“祖国”概念之前，在奴隶时代、封建时代的各种地域或大或小、年代或长或短的各个“家国”、“乡国”、“邦国”的人们，如果有像荀悦《汉纪》所说的“欲使亲民如子，爱国如家”那样意义的“爱国”的思想、行为和作品，完全可以叫做“爱国的思想感情”，值得肯定；但不要用上“爱国主义”，以免混淆不清。如“类似”说所肯定的具有“爱国主义”的辛弃疾、陆游等，他们所“爱”的，在性质上仍是属于“家国”、“乡国”、“邦国”的“国”，而不是指到了19世纪才形成了确定的概念的“祖国”；因此，称许为“爱国主义”并不恰当。新近国内关于岳飞等爱国的民族英雄的作品“避讳”问题有所争论，正和这一点有关。笔者认为，把岳飞等人称为爱国英雄或民族英雄，都无可不可；如果叫做“爱国主义英雄”，就不确切；因为，当时的赵宋王朝，还算不上是“独有的祖国”。封建社会的正统的历史家们编写的“二十一史”到“二十四史”中，在《宋史》之外还伴有《辽史》和《金史》与之平行并列；如果只称许宋的岳飞等为“爱国主义英雄”，那能说辽、金的所有将领都

是“反爱国主义”的吗？许多年来，学术界有些同志在使用“爱国”和“爱祖国”的观念也很少加以区分，这在某些情况下本来也关系不大。但是，在描述历史现象和评价历史人物时，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要求，就一定要严格的区分，对于那些低层次的“爱家国”、“爱邦国”叫作“爱国的思想感情”；如果用上“主义”，也只能叫“爱国主义精神”。否则就会像“类似”说那样，既可以运用“爱祖国”的近代观念来指责人们滥用“爱国主义”；但又可以把“爱家国”、“爱邦国”硬说是“爱祖国”，然后自己来滥用“爱国主义”，其结果，只能造成概念混乱。

需要指出：“类似”说关于“爱国主义”的解释虽然以列宁的定义为标榜，但却又作另外一些“发挥”，如说：“在我国，从秦汉以来（同秦汉以前长时期没有形成统一的大国的情况相异），汉族人民的爱国主义是同以汉族为主体的统一的中国分不开的。”在这里，显然不是马列主义的民族平等理论，而是一种带有封建味的“大汉族主义”，或叫“汉族中心说”。诚然，汉族人民占祖国人口的大多数，以至是百分之九十几，对祖国作过最大的贡献；但难道只有百分之几的少数民族，爱国主义就没有他们的份儿吗？难道他们对祖国就没有作过百分之几的贡献吗？难怪，持“类似”说的同志要称许实际上只爱赵宋“家国”、“邦国”的辛弃疾和陆游为“爱国主义”了，因为，辛、陆正是汉族人呀！不但如此，“类似”说为了称许屈原为“爱国主义”，在“发挥”中还加了一句“同秦汉以前长时期没有形成统一的大国的情况相异”；但这是经不起推敲的：既然当时还未“形成统一的大国”，怎么又会有“爱国主义”呢？既然屈原有他的楚国的“爱国主义”，那么，荆轲有没有他燕国的“爱国主义”？李牧有没有他赵国的“爱国主义”？……特别是，为秦王嬴政的统一立下了汗马功劳，攻破赵、燕和攻灭楚国的王翦，有没有他的秦国的“爱国主义”？这，按照“类似”说的定义，要说“没有”显然是不成立的，因为不能“厚楚薄×”，何况他们大都是汉族人，而屈原当

时却还是“南蛮”；但如果要说“有”，那么，借用“类似”说所指责别人的话，“当时该产生多少种互相冲突的‘爱国主义’！这难道不是“竟不惜歪曲基本的历史事实”吗？这和列宁的关于爱国主义的定义，恐怕连“类似”都不谈不上。

“类似”说又认为：“爱国是爱祖国，并不是爱乡土，更不是爱王朝、爱王位。”关于“不是爱乡土”不但已和前引P苏联百科全书》的“对家乡……的爱”直接冲突，而且下文还要谈到；这里想说的是，在中国封建社会和奴隶社会的“家国”、“乡国”、“邦国”时代，难道有一个“皇帝”或“国主”的“爱国”不包括“爱王朝、爱王位”在内吗？这恐怕连历来被推崇为“文景之治”、“贞观之治”的汉文帝、唐太宗等都不例外，怎么可以用现在的“爱祖国”的爱国主义的思想高度去要求当时的皇帝或国主呢？就以既不是皇帝又不是国主但现在大家都认为是爱国诗人的杜甫来说吧，难道他的“爱国”不是常常和“忠君”联系在一起吗？难道杜甫的爱国的思想感情不是包括爱李唐王朝并希望李隆基和李亨能巩固王位吗？作为一种历史现象，这又有什么值得奇怪呢？那种从“唯阶级论”出发，忘记了历史和现实的不同的“理论”，不管外貌多么“进步”，其实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毫不相干的。

这里，还要进一步讨论李煜是否“拥护祖国的分裂而反对祖国的统一”的问题。如前所述，在李煜和他以前的时代，还只有“家国”、“乡国”、“邦国”的概念，即使辖地最广的刘汉王朝和李唐王朝，还是如此，并未出现“祖国”的概念。因此，作为前提对象还未形成，还谈得到什么“拥护分裂”或“反对统一”？看来，“类似”说所用来作为“统一”的前提对象的，并不是“祖国”，而不过是北宋赵家王朝。但是，赵宋王朝和南唐，在性质上都是汉族的王，只有大小强弱之分，并没有实质上的差别。南唐虽然是个弱和小的王朝，但正如笔者过去通过大量事实的分析所作出的判断，在“五代十国”那么一个混乱的时期，南唐实际是南中国的、“甚至可以说是当时

全国经济文化的中心”，是“一片干净土”。王夫之《读通鉴论》说：“李璟父子，未有善政，而无殃兆民绝彝伦淫虐之巨慝。……生聚完，文教兴，犹然彼都人士之余风也。”因此，尽管北宋王朝的“没有统一的统一”基本上还是大势所趋，“南唐的亡于北宋，作为一种历史现象，并不值得惋惜”；但不能因此就断定“南唐的存在完全是历史的错误”，因此，“李煜词中的怀念南唐，为南唐的灭亡而悲痛的爱国思想感情，就不但有着具体的历史根据，也具有正当性质。”^①而赵宋王朝，尽管当时比起南唐力量较强和版图较大，终于能够完成了“没有统一的统一”。但也应该指出，赵宋王朝是历史上汉族四大王朝（汉、唐、宋、明）中最“窝囊”的一个，人们历来称为“陋宋”；而这也是从作为开国皇帝的赵匡胤就开始了的。第一，赵匡胤是靠不光彩的搞阴谋政变起家的，和刘邦、朱元璋等的转战疆场打出天下的开国雄略之主很不同，缺乏政治家应有的胸襟气度，从他的“名言”——在要进攻南唐时说的“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就很可以看出此人的精神面貌。第二，从赵匡胤开始就没像唐那样，把燕云十六州等收入版图之内，所以北宋的“统一”，实在只能算是“没有统一的统一”。第三，用优厚俸禄笼络江南文士，以保王位为出发点，整个宋代的国策是把“安内”置于“攘外”之上，从而造成“积弱”的局面；这也是从赵匡胤兄弟就开始了的。单是这些，就可以看出，“类似”说对这样一个王朝过分地唱赞歌是不妥当的；而把这样一个王朝攻占其他汉族小王朝的“统一”当作衡量历史发展趋势的唯一标准，更是不妥当的。至于这个王朝到了南宋时期，那就和南唐更加“神似”了。持“类似”说的同志曾问：“李煜即位已经称臣于宋的南唐，有什么根据说它的人民对于李氏王朝就产生了一种可以称为爱祖国的感情呢？”如果人们采用相同的逻辑，那也可以问：南宋的第一任皇帝赵构也已经对完颜金王朝称

① 文见《李煜词讨论集》19～36页。